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5-096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具体情况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7月25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李中兵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调整，李中兵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务。辞职生效后，李中兵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董事离任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付鹏九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查，同意提名付鹏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请见附件。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付鹏九先生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惩戒或公开谴责。付鹏九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具体情况

（一）鉴于《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拟进行修改，将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改为由五名委员组成，拟补选杨晓明先生、袁若仑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组成人选如下:袁永彬、付鹏九、李开国、杨晓明、袁若仑，袁永彬为主任委员。

（二）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杨晓明先生辞去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拟选举袁永彬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选如下:李开国、袁永彬、蒋琪，李开国为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3日

附件:付鹏九简历

付鹏九先生:1971年2月生，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6年04月至2005年12月任上海大众质量工程师、项目工程师，项目经理;2006年01月至2011年07月任博世厂长（AS/TS），项目总监;2011年07月至2012年05月任盖茨优霖塔传动总经理;2012年05月至2015年05月任沃尔沃汽车（成都）总经理（中方）;2015年05月至2018年04月任NSK（日本精工）汽车转向系统事业部中国区总经理（本部长）;2018年04月至2019年01月任观致汽车COO ;2019年03月至2021年04月任恒大汽车制造及供应链总裁助理;2021年12月至2024年07月任禾赛科技制造及供应链副总裁;2024年12月至今任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5-092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定期）于2025年12月12日上午10: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12月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彬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现对2026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奇瑞汽车及其关联方在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7,655万元人民币;在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673,000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亦不再适用。同时，公司根据上述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变化情况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细则》等共计22项制度进行修订，并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

其中，《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共计10项制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付鹏九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度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查，付鹏九先生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惩戒或公开谴责。

根据上述提名及资格审查情况，公司拟选举付鹏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鉴于《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拟进行修订，将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改为由五名委员组成，拟补选杨晓明先生、袁若仑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组成人选如下:袁永彬、付鹏九、李开国、杨晓明、袁若仑，袁永彬为主任委员。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杨晓明先生辞去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拟选举袁永彬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选如下:李开国、袁永彬、蒋琪，李开国为主任委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同意公司对“年产100万套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

公司经审慎研究，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在募投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发生变更情况下，对“年产100万套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98）。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5-093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2日下午14: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12月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昊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现对2026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奇瑞汽车及其关联方在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7,655万元人民币;在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方面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673,000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亦不再适用。同时，公司根据上述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度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查，付鹏九先生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惩戒或公开谴责。

根据上述提名及资格审查情况，公司拟选举付鹏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鉴于《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拟进行修订，将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改为由五名委员组成，拟补选杨晓明先生、袁若仑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组成人选如下:袁永彬、付鹏九、李开国、杨晓明、袁若仑，袁永彬为主任委员。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杨晓明先生辞去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拟选举袁永彬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选如下:李开国、袁永彬、蒋琪，李开国为主任委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同意公司对“年产100万套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5-098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9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9日

至2025年12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提醒，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 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议案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选举付鹏九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交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5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信息。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96	伯特利	2025/12/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会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办理。

（二）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法人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三）异地股东可以通过电话或邮件方式办理。

1、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5日（上午8:00—16:30）

2、登记地点: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1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19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53-5669308

邮箱:investor@btl-auto.com

联系人:陈忠喜、张爱萍

2、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4	审议《关于选举付鹏九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5-099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关于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1、券商理财

产品名称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14112期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12月12日-2026年6月10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2、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NHF02576）
受托方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4,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12月12日-2026年3月12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3、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24323期(CZSA24323)
受托方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12月12日-2026年3月15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 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本次现金管理额度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其他符合规定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63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8,020,00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02,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2,349,094.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9,650,905.4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230Z0075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逾期未收回金额（万元）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14112期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12/12-2026/6/10	5,000	否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1.75%	43.15	否	0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NHF0257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5/12/12-2026/3/12	4,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0%或1.65%	9.86	否	0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4323期(CZSA243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5/12/12-2026/3/15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0-1.7%	12.74	否	0

注:预计收益金额按照年化收益率最高收益测算，最终收益金额以实际赎回金额为准。

三、审议程序

公司2025年7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本次现金管理额度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或其他符合规定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大额存单	41,000	2,000	6.15	39,000
2	结构性存款	68,000	41,000	115.56	27,000
3	券商理财	45,000	15,000	50.39	30,000
合计		154,000	58,000	172.10	96,000
最近12个月内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0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96,0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34,000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					130,000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其他符合规定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5-097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12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发生变更情况下，对“年产100万套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
- 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已就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63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8,020,00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02,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2,349,094.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9,650,905.4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230Z0075号《验资报告》审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2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230Z0075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965.09万元，少于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鉴于上述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已作出如下调整: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60万套电子机械制动（EMB）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8,064.75	18,821.80	18,821.80
年产100万套线控底盘制动系统产业化项目	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50,000.00	22,645.00	22,645.00
年产100万套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建设项目	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26,431.00	22,614.00	22,614.00
高强度铝合金铸件项目	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35,000.00	31,091.00	31,091.00
墨西哥年产720万件轻量化零部件及200万件制动钳项目	芜湖伯特利墨西哥公司	115,500.00	103,074.90	103,074.90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81,953.30	81,953.30	80,718.39
合计	–	336,949.05	280,200.00	278,965.09

注:“墨